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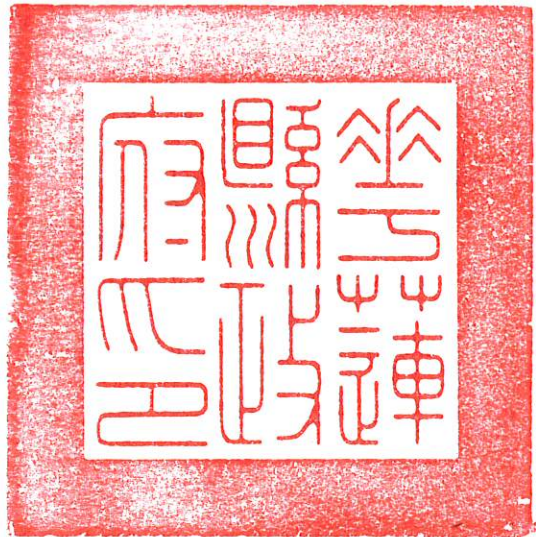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福字第1140083816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私立全民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即蘇裕翔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8條第1項第3款規定案件。

依據：依據老人福利法第48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被公告人：花蓮縣私立全民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即蘇裕翔。
- 二、違反事由：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8條第1項第3款規定案件，有其他重大情事(照顧疏失)，足以影響服務對象身心健康。
- 三、罰則：處以新臺幣10萬元罰鍰，公布機構名稱及負責人姓名。

縣長 徐榛蔚